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108 年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活動營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提供我國身心障礙學生參與各項體育運動的機會，協助其參與各種體育教育項目，並提供其適當的專業體育運動訓練及復健諮商，開拓其體育運動空間，以增進其身心健康，發揮適應社會生活的能力，使運動全面普及於身心障礙者，助其走向陽光繼而獨立自主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光復高級中學（第一、四梯次）

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（第二梯次）

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（第二梯次）

臺東縣身心健康體育會（第三梯次）

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中學（第三梯次）

五、活動日期及地點：每梯次均二天一夜

（一）7 月 13 日至 7 月 14 日二天桃園一埔心牧場（第一梯次）

（32659 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幼獅路一段 439 號）

（二）7 月 25 日至 7 月 26 日二天南投一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（第二梯次）

（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村中正路 101 號）

（三）8 月 03 日至 8 月 04 日二天臺東—臺東體育中學（第三梯次）

（950 臺東縣臺東市體中路 1 號）

（四）8 月 03 日至 8 月 04 日二天新北市—金山青年活動中心（第四梯次）

（208 新北市金山區青年路 1 號）

六、參與對象：

（一）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持有身心障礙（視、聽、智、肢障、器官障礙）手冊者之全國中等學校（國、高中學生）。

（二）全國公、私立各級特殊學校老師及學生家屬（父母或年滿 18 歲兄姊）

（三）一位持有身心障礙之學生，限一位陪同人員（須符合上述 2 資格）。

七、報名相關內容：

（一）報名日期：

第一梯次（桃園一埔心牧場）：自即日起至 6 月 20 日截止報名。

第二梯次（南投一日月潭）：自即日起至 7 月 5 日截止報名。

第三梯次（臺東—臺東體育中學）：自即日起至 6 月 25 日截止報名。

第四梯次（新北市—金山）：自即日起至 7 月 5 日截止報名。

（以郵戳為憑，額滿報名提前截止）。

（二）報名地點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（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 樓）

聯絡電話：(02)87711450、87711502 傳真：(02)27782409

聯絡人：盧素貞、黃鈺惠

（三）報名費：每人新台幣 300 元

郵政劃撥帳號：16788258 號。

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。

（完成報名後，如臨時不參加者不再退費）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採郵寄方式（將填妥報名表及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、學生證影本、報名費及匯款單據影本附上）

註：1. 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。

2. 本活動參加人員及工作人員投保 300 萬元人身保險（含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付），但亦要以政府規定保險公司投保額度為準

八、預訂人數：每梯次 100 人（含工作人員）

九、集合及解散時間、地點

（一）第一梯次：桃園埔心牧場

1. 集合時間、地點：於當日 7 月 13 日上午 08:30~09:00 至體育聯合辦公大樓一樓大廳報到。

（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 樓）

09:00 集合後搭乘專車至目的地。

2. 解散時間：於次日 7 月 14 日搭乘專車返回體育聯合辦公大樓一樓下午 3 時結束賦歸。

（二）第二梯次：南投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

1. 集合時間、地點：於當日 7 月 25 日上午 09:00~10:00 時至台中高鐵站完成報到，集合後準時出發搭乘專車至目的地。

2. 解散時間：於次日 7 月 26 日下午 3 時結束賦歸。

（回台中高鐵站解散）。

(三)第三梯次：臺東體育中學

1. 集合地點：於當日 8 月 3 日上午 09:00~10:00 時前於臺東火車站一前站出口設有報到處辦理報到後集合出發。

(會有專車、專人接送至目的地)。

2. 解散地點：於次日 8 月 4 日下午 3 時結束賦歸。

(下午 4 時專車到達臺東火車站)

(四)第四梯次：金山青年活動中心

1. 集合地點：於當日 8 月 3 日上午 08:30~09:00 至體育聯合辦公大樓一樓大廳報到。(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 樓)

09:00 集合後搭乘專車至目的地。

2. 解散時間：於次日 8 月 4 日下午 3 時至體育聯合辦公大樓一樓

註：1. 無家長陪同參加學員，活動結束後，請家長於各梯次所訂定時間、地點親自準時接回學員。

2. 如要自行前往目的地報到學員，請在報名表註明

十、活動內容：

108 年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活動營行程表

時 間	第 一 天 (07 月 13 日-桃園) (07 月 25 日-南投) (08 月 03 日-臺東) (08 月 03 日-金山)	第 二 天 (07 月 14 日-桃園) (07 月 26 日-南投) (08 月 04 日-臺東) (08 月 04 日-金山)
07：00-08：00		早 餐
08：00-10：00	報到，介紹志工與認識學員	暖 身 操
10：00-11：00	集合搭乘遊覽車至目的地	體適能球類運動檢測 (1-4 梯次)
11：00-12：00	抵達活動地點、放置行李 、了解週邊環境及分組工作	體驗定向越野活動 (桃園、金山) 籃球、地板滾球(南投) 體適能射擊運動(臺東)
12：00-14：00	午餐及午休	12:00-13:00 午餐

14：00-16：00	運動傷害與防治課程 (1-4 梯次) 戶外自然探索體驗(南投) 繩索挑戰課程、水域體驗 (臺東) 體適能球類運動 (桃園、 金山)	13:00-14：00 知性文化體適能運動 (桃園、金山、日月潭) 活動檢討與心得 14:00-15:00 整理行李 15:00 結束活動(桃園、金山、臺東) 17:00 結束活動(日月潭) (請家長準時至報到地點 接回學員)
16：00~18：00	啟發適合身心障礙者球類 運動與實務演練 (如地板滾球、親子大地遊 戲)	
18：00-19：30	美味晚餐時間	
19：30-21：00	歡迎晚會	
21：00	盥洗、報平安、睡覺	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讓全國身心障礙者及親屬、特殊學校師生、身心障礙者協會、機關、團體工作人員了解教育部推展全國身心障礙者運動休閒政策。
- (二)增進身心障礙者親子間的關係，不因身心障礙產生家庭生活陰霾。
- (三)使身心障礙者藉此項活動提高參與休閒運動意願，幫助身心障礙者迎向陽光。
- (四)讓身心障礙者在參與此項活動中能達到相互交流的機會，繼而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。
- (五)透過本項活動，使全國身心障礙者能有機會參與各項運動休閒活動，並增進其身心健康，達到身心障礙者能獨立自主。

十二、其 它：本活動若有修正，將另行通知。

十三、本活動經教育部體育署於108年3月19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80009158C號同意補助在案，本活動營實施辦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。

108 年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活動營報名表

姓名：_____ 性別：_____

出生年月日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年齡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血型：_____

就讀學校：_____ 年級：_____

殘障障別及程度：_____

有無特殊病史：_____

相
片
黏
貼

(請詳實填報，如有隱瞞請自行負責)

通訊地址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用餐：☐葷 ☐素 (*務必填寫，以方便安排，現場無法更動*)

家 長 同 意 書

本人同意敝子弟_____參加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貴會舉辦之「108 年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活動營(第____梯次)」，敝子弟絕對遵從貴會一切活動的規定及指導，若有違反規定及指導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特此同意。

家長／監護人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地 址：_____

備註：1. 請加簽家長同意書，否則報名無效。

2. 報名表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影印。

(以上資料本人同意作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)

簽名：

108 年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活動營報名表

(欲帶領學童參加家長或老師用)

帶領學童姓名：

性別：

姓名：_____ 性別：_____

出生年月日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年齡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服務機關或學校名稱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參加梯次及日期：

參加地點：

用餐：☐葷 ☐素（務必填寫，以方便安排）

註：一、欲帶領學童參加家長或老師請詳填以上資料，以便辦理保險。

二、報名表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影印。

（以上資料本人同意作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）

簽名：